

山东理工大学港澳台事务办公室

港澳台函〔2018〕1号

关于组织学生赴台参加 2018 年秋季 “交换生学习项目”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山东理工大学与台湾高雄大学等高校 2018 年秋季“交换生学习项目”开始报名。为做好此项工作，请各学院按照《山东理工大学赴台交流交换学生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要求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将《山东理工大学与台湾高雄大学等高校开展“交换生学习项目”实施方案》（附件 1）内容传达到在读大二、大三学生，并通过学院网站等多种途径加以宣传，使学生了解实施该项目的重要意义、选拔条件、学分认可程序、工作流程、时间要求、学费优惠及相关费用等基本信息。

请各学院组织选拔有意报名且符合条件的学生，填写“山东理工大学交换生项目申请表”（附件 2）及“申请学生报名表”（附件 3），各一式两份，汇总报送港澳台事务办公室（鸿远楼 708 室），电子版表格发送至 dwtzb@sdut.edu.cn。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30 日。

联系人：孙清立

联系电话：2781353

- 附件：1. 山东理工大学与台湾高雄大学等高校开展“交换生学习项目”实施方案
2. 山东理工大学交换生项目申请表
3. 申请学生报名汇总表

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教务处

2018 年 3 月 19 日